

证券代码：838939

证券简称：金坤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2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亮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杜斌、任龙、刘向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

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将于 2024 年度向公司关联方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（包括但不限于东莞华誉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等）销售产品，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 3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陈亮、刘洋、李伟、黄国平、郑安为非关联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因此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6日